



学院首页

通知公告

您当前的位置：[学院首页](#) > [通知公告](#) > [正文](#)

内蒙古民族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关于2025级学生转专业的实施方案

发布日期：2026-01-07 浏览次数：535 [【打印】](#) [【关闭】](#)

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做好转专业的相关工作，根据《内蒙古民族大学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【校发（2024）60号】文件精神，结合本院实际情况，制定办法。

一、转专业工作小组

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，以学院党委书记、学院院长为组长，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学院副院长为副组长，各专业系主任、教学科研办主任、学工办主任为成员，具体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长：王金双、郝青云

副组长：包宝柱、孙艳艳

组员：王双梅、李艳丽、赵作为、宋在军、海百玲、兰英

二、转专业条件

根据学校《内蒙古民族大学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【校发（2024）60号】文件要求，学生转专业条件设置如下：

（一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可申请转专业。

1. 全日制本科生（不含预科生、定向生、卓越班）在一年级第一学期结束时课程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本专业前20%（不包含通选课），且在校期间无任何违法违纪行为，未受过任何处分的；
2. 学生休学创业，确有有效的创业活动和经历，并取得突出成绩后复学的；
3. 学生休学而复学后，原专业无后续班级；
4. 其它符合学校转专业政策的情况。

（二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不得申请转专业。

1. 学生选考科目与申请转入专业选考科目要求不一致的；
2. 以特殊招生形式(特长、单招、定向、专升本、第二学士学位等)录取的；
3. 校企合作办学类专业学生申请调整到普通类专业的；

4. 留降级、保留学籍(或入学资格)及休学期间的;

5. 新闻学卓越人才实验班学生不得转专业。

6. 国家有相关规定不得转专业的其它情形。

三、转入条件

(一) 汉语言文学专业: 选考科目为历史类, 高考语文成绩不低于115分。

(二)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: 选考科目为历史类, 高考语文成绩不低于100分; 外语语种必须为英语; 高考英语成绩不低于100分。

(三) 新闻学专业: 高考语文成绩不低于100分; 高考外语成绩不低于90分。

四、考核程序

(一) 考核内容

1. 转出/转入名额

(1) 转出名额: 原则上不得超过该专业所在年级在校生(不含预科生、定向生、卓越班学生)的20%(人数四舍五入), 其中汉语言文学专业18人,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10人, 新闻学专业9人。

(2) 转入名额: 根据学生一年级第一学期结束时课程平均学分绩点排名, 不超出该专业所在年级在校生(不含预科生、定向生、卓越班学生)的20%(人数四舍五入), 其中汉语言文学专业18人,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10人, 新闻学专业9人。

2. 考核内容及方式:

(1) 原专业考试成绩。不接收在原专业有不及格科目的学生。

(2) 专业要求的条件。不接收不符合转入专业要求条件的学生。

(3) 当报名转入人数超过名额限制时, 原则上新闻学、汉语国际教育专业按一年级第一学期结束时课程平均学分绩点排名(不包含通选课)择优接收, 汉语言文学专业按高考语文成绩排名择优接收。

(4) 其它未列明的情况, 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。

(二) 工作流程

1. 学生申请。学生填写《内蒙古民族大学学生转专业审批表》, 提交转出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。学院对申请转专业学生依据平均学分绩点排名进行审核, 并公布符合转出条件的学生名单, 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, 由学院将公示结果、《学生转专业》审批表和《转专业汇总表》报教务处。

2. 组织考核。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依据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, 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考核。考核完成后, 学院将拟转入学生名单进行公示, 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, 学院将公示结果、《学生转专业审批表》和《转专业汇总表》报教务处。

3. 经教务处及校长办公会审议、批准、公示无异议后, 由教务处统一办理转专业手续。学院存档《学生转专业审批表》和《转专业汇总表》。

五、其他

(一) 所有考核材料建设专门档案保管、备查。

(二) 具体内容由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负责解释, 本方案未尽事宜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。

(三) 学院咨询电话: 0475-8313304 咨询地点: 思源楼223室

上一篇: [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2026年寒假值班表](#)

下一篇: [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第五届研究生论坛获奖名单公示](#)

